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ST 宝龙　　编号:临 2007—041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诉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龙江先生拟与湖北阳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源科技”）签署关于转让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省金安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安汽车”）95%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将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转移。同时,本公司拟与阳源科技进行重大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该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之后,本公司将不再从事特种车的制造与改装业务,主营业务变更为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2、本公司将与阳源科技分别聘请独立的中介机构完成上述资产置换涉及之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商议上述重大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时间初步定为 2007 年 9 月下旬。

3、上述重大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尚需取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以及相关有关监管机构的核准同意;阳源科技收购金安汽车 95%股权的行为,以及阳源科技在资产置换过程中认购本公司向其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行为,均会导致阳源科技触发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义务,上述金安汽车股权转让事宜以及重大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的实施均尚需取得相关有权监管机构豁免要约收购事项的同意。

4、阳源科技的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截至 2007 年 8 月 13 日,阳源科技的实收资本为 14,660 万元。阳源科技正式承诺,阳源科技全部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将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前全部到位。

广州东方宝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07 年 8 月 15 日在广州增城新塘镇宝龙路 1 号公司 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六名,其中独立董事四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关联董事杨龙江和王治邦回避表决后,其余 4 名与会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湖北阳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向其支付置换资产差额价款的议案》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4 月成功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自查,本公司已具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就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预案有关事项表决情况如下:

（一）、资产置换的方案（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以除办公楼、宿舍楼和土地使用权外的全部资产作为置出资产,以评估值作价与阳源科技进行资产置换。阳源科技拟以其持有的湖北楚源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源高新”）的 98%股权和湖北华丽染料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丽染料”）的 70%股权作为置入资产,以评估值作价与公司的置出资产进行资产置换,置入资产作价超出置出资产作价的置换差额款项由公司以向阳源科技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

阳源科技置入资产包括阳源科技持有的楚源高新 98%的股权和华丽染料 70%的股权。截至目前,楚源高新共有两家控股子公司——鑫慧化工（持股比例为 70%）、得宝染料（持股比例为 70%）和两家全资子公司——楚源进出口和荆源包装。

各个公司的历史沿革如下:

1、华丽染料

（1）设立

华丽染料是经湖北省荆州市经济委员会荆经技改字【2000】21 号《关于对湖北楚源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众鑫实业与港商合资生产经营活性染料项目立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的批准,于 2000 年 9 月 30 日在荆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的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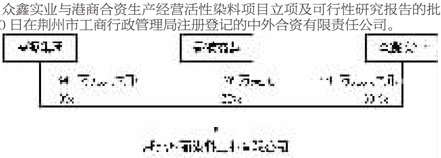

（2）、2003 年股权变动

香港益慧将所持有的华丽染料 30%的股权转让给香港得宝。

本次股权变动后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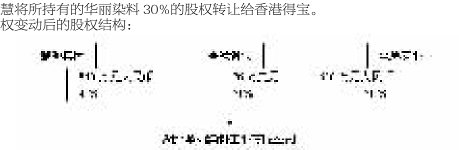

（3）、2004 年第一次股权变动及增资

楚源集团将所持有的华丽染料 40%的股权转让给香港得宝;

众鑫实业将所持有的华丽染料 30%的股权转让给香港得宝;

转让完成后,华丽染料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

公司注册资本由 2,1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到 8,4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股权变动及增资后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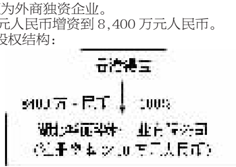

（4）、2004 年第二次股权变动

香港得宝将所持有的华丽染料 100%的股权转让给华国公司。

本次股权变动后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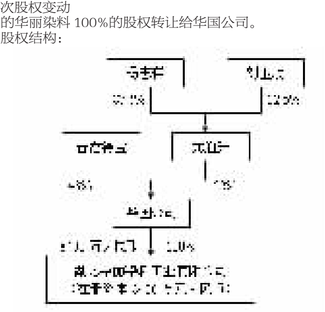

元通升的控股股东杨志祥先生与阳源科技实际控制人杨志成先生为兄弟关系。

（5）、2007 年股权变动

华国公司将所持有的华丽染料 70%的股权转让给阳源科技。

本次股权变动后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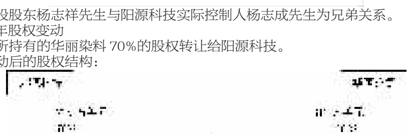

2、楚源高新

（1）设立

楚源高新是经湖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鄂经贸企【2000】949 号《关于同意设立湖北楚源高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于 2000 年 12 月 29 日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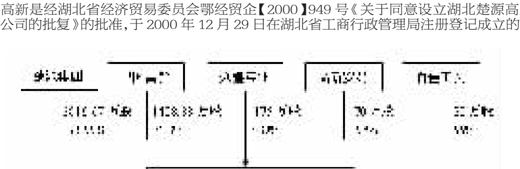

（2）、2004 年 9 月股权变动

中国高新将所持有的楚源高新 1408.33 万股（31.3%）股权转让给杨志成;

高新贸易将所持有的楚源高新 70 万股（1.56%）股权转让给众鑫实业;

百佳工贸将所持有的楚源高新 30 万股（0.66%）股权转让给万沛中;

杨志成将楚源高新 1408.33 万股（31.3%）股权转让给华丽染料;

众鑫实业将楚源高新 70 万股（1.56%）股权转让给鑫慧化工;

万沛中将楚源高新 30 万股（0.66%）股权转让给鑫慧化工。

本次股权变动后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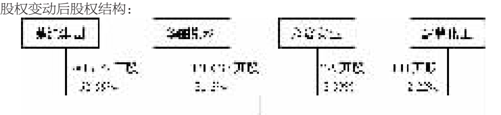

（3）、2007 年 7 月第一次股权变动

楚源集团将所持有的楚源高新 2816.67 万股（62.59%）股权转让给阳源科技;

华丽染料将所持有的楚源高新 1408.33 万股（31.3%）股权分别转让给阳源科技、明康源、方明贸易,其中,阳源科技受让 783.45 万股（17.41%）,明康源受让 264.88 万股（5.89%）,方明贸易受让 360 万股（8%）;

众鑫实业将持有的楚源高新 175 万股股权（3.89%）转让给明康源;

鑫慧化工将持有的楚源高新 100 万股股权（2.22%）转让给明康源。

本次股权变动后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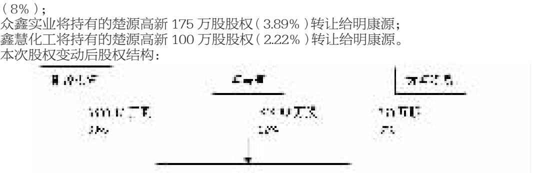

（4）、2007 年 7 月楚源高新增资扩股

楚源高新股东用货币资金增资 4500 万元;

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 1500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3000 万元;

公司股本由 4,500 万股变更为 13,500 万股

本次增资扩股后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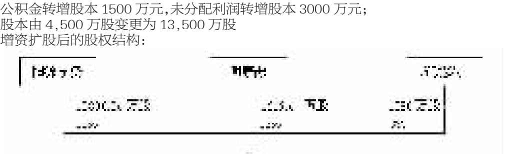

（5）、2007 年第二次股权变动

明康源将所持有的楚源高新 1,619.64 万股股权中的 1,349.64 万股（10%）转让给阳源科技,其余 270 万股（2%）转让给杨志成先生;

方明贸易将所持有的楚源高新 1,080 万股（8%）股权转让给阳源科技。

本次转让完成后,楚源高新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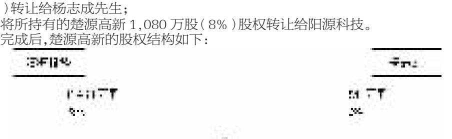

3、鑫慧化工

（1）设立

鑫慧化工成立于 2002 年 9 月,法人代表刘连秀,住所为湖北省石首市高新技术园区。经营范围:生产经营染料中间体及其它精细化学品;生产销售化学肥料、无机盐、无机酸及化工原料;化工产品的进出口贸易;精细化学品的研究与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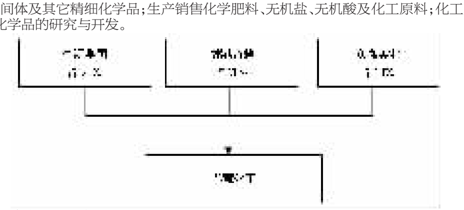

（2）、2004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5 月,众鑫实业将所持鑫慧化工 10%股权转让给香港得宝;

2004 年 5 月,香港益慧化工有限公司将所持鑫慧化工 70%股权转让给香港得宝;

2004 年 7 月,楚源集团将所持鑫慧化工 20%股权转让给香港得宝。

股权转让后,鑫慧化工由中外合资企业变为外商独资企业。

本次股权转让后,鑫慧化工的股权结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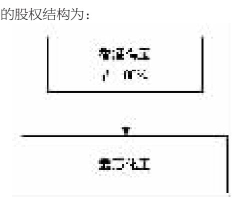

（3）、2004 年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12 月,香港得宝将所持鑫慧化工 100%股权转让给华国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鑫慧化工的股权结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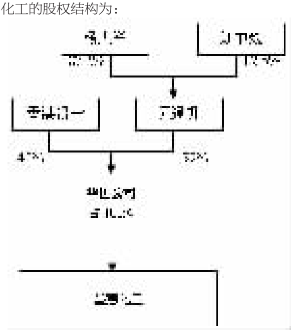

（4）、2007 年股权转让

2007 年 7 月,华国公司将其在鑫慧化工 70%股权给楚源高新。

企业类型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本次股权转让后,鑫慧化工股权结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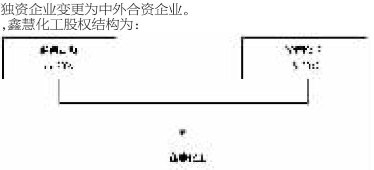

4、得宝染料

（1）设立

得宝染料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罗俊龙,住所为湖北省石首市高新技术园区。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染料及染料助剂（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未取得相关审批文件不得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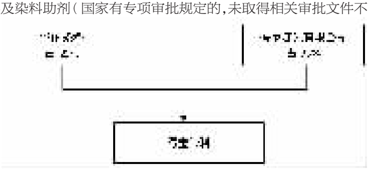

（2）、2004 年股权转让

2004 年 12 月,香港灯光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得宝染料的 75%股权转让给华国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得宝染料的股权结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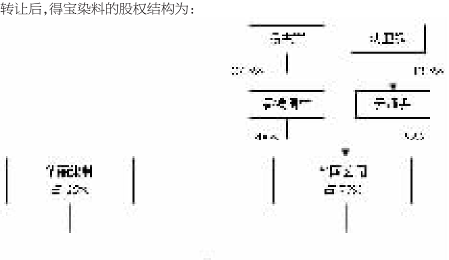

（3）、2007 年股权转让

2007 年 6 月,华国公司将其持有的得宝染料 45%的股权转让给楚源高新;

2007 年 6 月,华丽染料将其持有的得染料宝 25%股权转让给楚源高新。

本次股权转让后,得宝染料的股权结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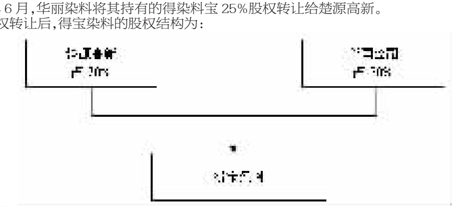

5、楚源进出口

（1）设立

楚源进出口成立于 2002 年 4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为杨志成,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住所为石首市笔架山路 68 号。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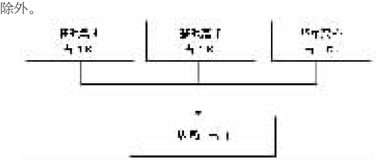

（2）、2007 年股权转让

2007 年 7 月,楚源集团将所持进出口公司 40%股权转让给楚源高新;

2007 年 7 月,华丽染料将所持进出口公司 20%股权转让给楚源高新。

本次股权转让后,楚源进出口的股权结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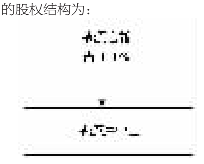

6、荆源包装

（1）设立

荆源包装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住所地为石首市绣林大道 249 号,法定代表人徐荣国,注册资本 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化工机械、塑料制品、玻璃钢产品、金属包装物品及容器制造、销售、维修;废旧编织袋、内塑吹膜料回收、造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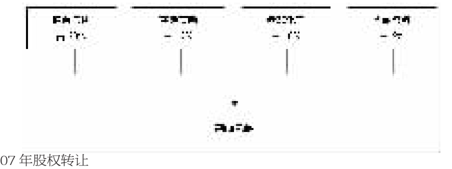

（2）、2007 年股权转让

2007 年 7 月,楚源集团将所持荆源包装 70%的股权转让给楚源高新;

华丽染料将所持荆源包装 5%的股权转让给楚源高新;

鑫慧化工将所持荆源包装 10%股权转让给楚源高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荆源包装的股权结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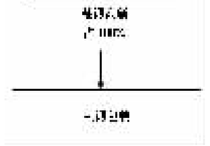

（二）、置换资产的作价（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以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做出的资产评估值作为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的基准价格,与阳源科技进行资产置换。

本公司的拟置出资产为除公司办公楼、宿舍楼及土地使用权外的所有资产。以截至 2007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值为基础,置出资产的预估值为人民币 3,465 万元。

项目	帐面值	预评估值
1、存货	208万	200万
2、设备	2565万	2565万
3、钢结构厂房	198万	190万
4、长期投资	510万	510万
其中:轻型汽车	0	0
光华荣昌	100万	100万
防弹车	410万	410万
汽车配件	0	0
合计	3481万	3465万

阳源科技的拟置入资产为阳源科技持有的湖北楚源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98%股权和湖北华丽染料工业有限公司的 70%股权。根据湖北楚源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和湖北华丽染料工业有限公司两家公司承诺函,拟置入资产的预估值为人民币 56,110 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楚源高新的预估结果如下:

项目	帐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减值（万元）
资产总计	54,111.45	79,072.45	24,961.00
负债总计	38,482.56	38,482.56	0.00
净资产总计	15,628.89	40,589.89	24,961.00

华丽染料的预估结果如下:

项　目	帐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减值（万元）
资产总计	60,884.65	69,788.91	8,904.26
负债总计	46,457.13	46,457.13	0.00
净资产总计	14,427.52	23,331.78	8,904.26

拟置入资产的主营业务和详细财务状况如下:

1、华丽染料

（1）主营业务简要情况

华丽染料为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自营进出口权,主要从事活性染料的生产和经营。其“楚源牌”活性染料 2006 年被国家评为精品名牌。华丽染料主要生产和销售“黄 145”、“黄 135”等 24 种主要的活性染料产品,华丽染料生产能力为年产 4 万吨活性染料。华丽染料主要产品名称及其用途、生产能力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量（吨 / 年）	主要用途
活性染料	60,000	棉、麻织品染料
活性染料	6,000	毛织品染料
染料助剂	15,000	染整
染料中间体	6,000	染料合成

（2）财务状况

公司前三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财务如下（未经审计）: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 6 月 30 日	2006年 12 月 31 日	2005年 12 月 31 日	2004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608,846,802.95	547,124,961.89	372,924,078.45	296,066,852.47
其中:流动资产	384,936,495.68	329,762,172.08	203,733,572.19	179,910,605.34
长期投资	59,460,299.26	61,902,726.50	76,963,016.55	32,491,840.18
固定资产	152,047,486.70	143,086,396.49	79,798,808.23	82,164,412.71
无形资产	12,402,521.31	12,373,666.82	12,428,681.48	1,499,994.24
负债	464,571,368.55	398,004,631.48	253,039,267.21	202,040,534.34
其中:流动负债	406,571,368.55	338,004,631.48	223,039,267.21	182,040,534.34
长期负债	58,000,000.00	6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所有者权益	144,275,434.40	149,120,330.41	119,884,811.24	94,026,318.13

简要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 1－6 月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16,574,519.32	705,698,509.26	556,874,613.86	324,278,802.77
主营业务利润	63,080,616.88	116,767,600.31	51,780,889.48	41,570,654.74
营业利润	31,170,415.92	59,245,373.40	9,456,869.96	7,857,623.57
利润总额	33,728,214.18	55,436,221.39	26,490,914.57	13,059,464.93
净利润	33,728,214.18	55,436,221.39	25,854,239.21	11,872,971.94

2、楚源高新

（1）主营业务简要情况

楚源高新主要从事精细化学品、化工中间体和化工原料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中年产 4 万吨精品 H 酸和年产 4 万吨对位酯属全球产销量第一。“楚源牌”系列产品,被认定为湖北省名牌精品、著名商标。

楚源高新的产品约有 42%销往美国、德国、瑞士、日本、韩国、印度等近 20 个国家和地区,并先后与世界上如科莱恩、汽巴精华、德司达等数十家企业建立了良好的贸易关系。楚源高新现有员工近 2,700 人。

楚源高新属于国家级精细化学品生产基地,其中 H 酸项目被国家计委列为“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J 酸、吐氏酸、磺化吐氏酸分别被科技部或国家经贸委认定为国家级新产品。对位酯项目被湖北省经贸委列为省级技改项目。

楚源高新目前主要产品及其生产规模如下:

产品名称	产量（吨 / 年）	主要用途
精品 H 酸	40,000	活性染料中间体
对位脂	40,000	活性染料中间体
吐氏酸	12,000	染料中间体
J酸	6,000	染料中间体
磺化吐氏酸	3,000	染料中间体
K酸	12,000	染料中间体
2–萘酚	40,000	化工原料
2.3 酸	8,000	化工原料
氯磺酸	55,000	化工原料
退热冰	5,000	精细化学品中间体
发烟硫酸	150,000	化工原料
硫酸胺	80,000	化工原料
硫酸钾	40,000	化工原料
对氨基苯乙醚	3,000	饲料和医药中间体
邻氨基苯甲谜	2,000	香料和医药中间体
农用化肥	120,000	农用产品

（2）财务状况

以下为楚源高新母公司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 6 月 30 日	2006年 12 月 31 日	2005年 12 月 31 日	2004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541,114,675.34	455,571,274.54	372,808,038.16	324,699,244.33
其中:流动资产	262,392,595.50	236,877,453.69	140,417,999.28	100,379,934.46
长期投资	20,978,609.90	4,956,242.16	5,654,972.86	5,953,829.07
固定资产	248,028,098.61	203,832,121.60	216,449,437.41	209,629,542.14
无形资产	9,715,371.33	9,905,457.09	10,285,628.61	8,735,938.66
负债	384,825,638.66	320,936,557.70	267,012,132.93	210,549,051.57
其中:流动负债	336,825,638.66	272,936,557.70	229,012,132.93	172,549,051.57
长期负债	48,000,000.00	4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所有者权益	156,289,036.68	134,634,716.84	105,795,905.23	114,150,192.76

简要损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 1–6 月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70,703,478.82	905,983,638.24	739,953,558.75	514,120,452.16
主营业务利润	68,478,586.28	104,481,937.81	70,447,027.44	52,976,850.38
营业利润	34,735,708.79	59,276,639.53	40,401,061.22	22,448,268.24
利润总额	31,810,834.45	53,606,395.33	22,490,315.07	22,285,511.58
净利润	21,650,640.44	36,091,603.75	9,339,591.44	14,899,499.73

3、鑫慧化工

（1）主营业务情况

鑫慧化工是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和销售染料中间体和染料基础原料产品,其中 K 酸产品,2.3 酸产品和 2－萘酚产品在行业中有比较高的美誉度。现有员工 1,170 人。目前主要产品及生产规模如下: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吨 / 年）
2–萘酚	40,000
k酸	12,000
2.3 酸	10,000
硫酸	150,000
精萘	25,000
农用化肥	120,000

（2）财务状况

公司前三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财务如下（未经审计）: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 6 月 30 日	2006年 12 月 31 日	2005年 12 月 31 日	2004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364,241,890.61	260,040,718.54	222,450,405.23	224,610,962.99
其中:流动资产	212,223,973.88	101,479,513.51	53,136,907.25	84,105,173.44
长期投资	52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固定资产	147,555,543.69	153,761,341.35	163,838,653.02	134,875,963.31
无形资产	3,942,373.04	4,279,863.68	4,954,844.96	5,629,826.24
负债	273,692,410.39	188,849,276.83	145,881,176.58	161,181,355.53
其中:流动负债	273,692,410.39	188,849,276.83	145,881,176.58	161,181,355.53
长期负债				
所有者权益	90,549,480.22	71,191,441.71	76,569,228.65	63,429,607.46

简要损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 1–6 月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24,680,655.56	382,051,490.29	241,457,002.57	220,385,504.32
主营业务利润	34,702,214.64	67,983,762.23	21,377,134.77	24,153,650.25
营业利润	23,833,582.27	57,166,921.38	12,012,854.50	11,150,915.30
利润总额	23,871,255.12	54,497,714.15	12,418,245.98	11,238,818.19
净利润	20,290,566.85	46,127,192.05	10,555,509.08	11,238,818.19

4、得宝染料

（1）业务情况

得宝染料现建有六条合成生产线,可生产滤饼 6,000 吨 / 年;中间体及助剂生产线五条,可生产各种中间体、助剂 3,000 吨 / 年;干燥线三条,年产商品染料 5,000 吨 / 年。主要产品有黑、蓝等品种的染料,间脲、乙酰 J 酸,分散剂 NNO 等品种的中间体,年综合生产能力可达 8,000 吨。

（2）财务状况

公司前三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财务如下（未经审计）: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 6 月 30 日	2006年 12 月 31 日	2005年 12 月 31 日	2004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88,049,957.28	76,445,917.26	96,814,346.84	79,440,221.69
其中:流动资产	52,453,081.74	39,709,173.79	55,794,330.59	29,946,337.45
长期投资	–	–	–	–
固定资产	32,473,642.60	33,765,485.39	37,944,094.79	46,306,584.24
无形资产	3,123,232.94	2,971,258.08	3,075,921.46	3,187,300.00
负债	70,534,208.75	63,295,350.81	74,082,979.84	70,988,892.00
其中:流动负债	70,534,208.75	63,295,350.81	74,082,979.84	70,988,892.00
长期负债	–	–	–	–
所有者权益	17,515,748.53	13,150,566.45	22,731,367.00	8,451,329.69

简要损益表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 1－6 月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87,214,140.92	154,186,895.97	299,054,562.08	160,861,198.74
主营业务利润	7,076,795.29	3,910,485.64	19,556,868.69	17,123,738.87
营业利润	4,379,677.37	1,554,093.95	14,790,847.74	13,630,956.88
利润总额	4,381,689.37	1,605,517.31	14,894,738.62	13,924,655.29
净利润	4,381,689.37	1,605,517.31	14,894,738.62	13,924,655.29

5、楚源进出口

（1）主营业务状况

楚源进出口主要经营关联企业产品出口和原材料进口,以及相关技术进口等业务

（2）财务状况

公司前三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财务如下（未经审计）: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 12 月 31 日	2004年12月31日
资产	87,802,309.20	101,437,894.09	76,697,902.57	70,568,509.42
其中:流动资产	87,646,221.97	101,229,810.02	76,234,241.61	69,931,862.73
长期投资	–	–	–	–
固定资产	156,087.23	208,084.07	463,660.96	636,646.69
无形资产	–	–	–	–
负债	80,430,784.46	96,622,288.70	70,135,470.42	63,258,914.24
其中:流动负债	80,430,784.46	96,622,288.70	70,135,470.42	63,258,914.24
长期负债	–	–	–	–
所有者权益	7,371,524.74	4,815,605.39	6,562,432.15	7,309,595.18

简要损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 1–6 月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196,287.32	4,840,255.04	26,154,169.17	20,974,986.89
主营业务利润	4,852,591.52	3,763,423.40	6,679,877.55	5,735,255.63
营业利润	2,556,969.35	–1,604,376.33	–705,643.03	–225,318.88
利润总额	2,556,969.35	–1,722,986.76	–705,643.03	–200,881.53
净利润	2,555,919.35	–1,746,826.76	–747,163.03	–240,856.18

6、荆源包装

（1）主营业务状况

荆源包装主要为楚源高新、华丽染料等生产塑料编织袋、复合包装袋、纸箱包装以及化工容器和机械安装等产品。

（2）财务状况

公司前三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报表财务如下（未经审计）: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 6 月 30 日	2006年 12 月 31 日	2005年 12 月 31 日	2004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13,421,928.80	12,470,691.53	10,934,150.30	7,924,346.66
其中:流动资产	8,738,972.33	7,831,473.58	6,013,651.34	3,097,489.10
长期投资	–	–	–	–
固定资产	4,682,956.47	4,639,217.95	4,920,498.96	4,826,857.56
无形资产	–	–	–	–
负债	7,163,890.70	6,625,820.27	5,213,204.53	2,282,332.49
其中:流动负债	7,163,890.70	6,625,820.27	5,213,204.53	2,282,332.49
长期负债	–	–	–	–
所有者权益	6,258,038.10	5,844,871.26	5,720,945.77	5,642,014.17

简要损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年 1－6 月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774,358.60	12,362,920.65	9,804,400.16	7,738,578.21
主营业务利润	2,326,229.22	3,517,766.76	2,186,415.14	1,702,775.23
营业利润	394,710.84	358,970.38	151,807.44	152,758.93
利润总额	413,166.84	373,925.49	133,465.60	152,758.93
净利润	413,166.84	323,925.49	78,922.60	152,758.93

（三）、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四）、发行价格（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本公司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总成交金额除以总成交量),即发行价格为每股 7.04 元。

如果公司的股票在本次董事会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则上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五）、发行数量（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8,000–12,000 万股,具体数额将根据置换资产以评估值定价后置入资产作价超出置出资产作价的置换差额确定,届时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如果公司的股票在本次董事会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则上述发行数量随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六）、锁定期安排（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向阳源科技发行的股份自登记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七）、上市地点（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向阳源科技发行的股票于锁定期限届满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八）、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 4 名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议案,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议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相关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同意,以及阳源科技就有关豁免要约收购事项取得相关有权监管机构同意后方可实施。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湖北阳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向其支付置换资产差额价款的目的及其对公司的影响情况说明》

（一）、公司与湖北阳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目的（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改变本公司目前困境,并保证公司今后的持续经营能力,通过资产重组引入阳源科技盈利能力较强的精细化工业务,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战略转型。

如果本次公司与阳源科技进行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向其支付置换资产差额价款事宜得以成功完成,公司的竞争实力将得到迅速增强,有助于公司借助控股股东的品牌优势、资本优势进军精细化工领域,成为具有市场影响力和持续发展能力的上市公司。

（二）、预计本次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对本公司的影响情况（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本次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的实施后,上市公司将控股楚源高新和华丽染料,拥有优质的精细化工资产,并将逐步解决公司的负债问题,恢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通过精细化工产业的高速发展给投资者带来良好收益。

2、本次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的实施后,本公司 2007 年度有望能扭转连续亏损局面并实现少量赢利（具体盈利情况在较大程度上取决于置入资产得以成功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的时间）。本公司将实现战略转型,扭转持续亏损的状况,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阳源科技亦做出如下承诺:2008 年的每股收益不低于 0.30 元（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应对每股收益进行相应调整）,且自 2008 年起（包括 2008 年当年）,三年内的盈利每年净利润递增幅度不低于 8%。

为切实保证上市公司重组后盈利预测及业绩承诺能得到有效落实:

（1）在盈利预测年度披露的经审计的年度报告中,上市公司重组后净利润达不到盈利预测数的,在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 60 日内阳源科技将等值于差额部分的现金存入指定帐户,账户资金专项用于保证业绩承诺的有效履行。

（2）在业绩承诺得到有效履行之前,阳源科技所持有的东方宝龙股份不得转让与上市流通(但以补足上市公司盈利差额部分为目的的股份出售除外)。

3、根据华丽染料、楚源高新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盈利预测,在本次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的实施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07预测	2008预测	2009预测
净利润	3,025.82	16,016.58	20,711.17
每股收益	0.07	0.36	0.46
净资产	46,850.39	62,866.97	83,578.14
每股净资产	1.12	1.48	1.94

注:除每股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外,其他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假定资产转让基准日为 2007 年 9 月 30 日

4、本次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的实施后,上市公司持有华丽染料 70%的股权、楚源高新 98%的股权;杨志成持有楚源高新 2%的股权;华国公司持有华丽染料、鑫慧化工以及得宝染料剩余 30%的股权。

阳源科技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次重大并购重组上市公司完成后,在不增加华丽染料、鑫慧化工以及得宝染料税收负担的情况下,将选择合适时机将华丽染料、鑫慧化工以及得宝染料剩余 30%的股权转让予上市公司。

5、关于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同业竞争

在本次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实施后,阳源科技所拥有的精细化工类实体资产进入上市公司,在精细化工领域与上市公司各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同时,为了从根本上避免和消除阳源科技及其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侵占上市公司的商业机会和形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阳源科技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

1、阳源科技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阳源科技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阳源科技应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阳源科技放弃该商业机会;如果上市公司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被视为放弃该业务机会。

3、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上市公司遭受损失,阳源科技将向上市公司进行充分赔偿。

（2）、关联交易

在本次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实施前,阳源科技与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在本次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实施之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变更为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拥有完整的供应、生产与销售,与上市公司关联方之间不存在日常关联交易。同时,阳源科技及其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阳源科技及其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东方宝龙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阳源科技关于与本公司“五分开”的承诺

阳源科技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证其及其附属公司、企业（包括阳源科技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与本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五个方面保持独立。

以上第一项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有关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事宜董事会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七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ST 宝龙　　编号:临 2007–042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债务重组事项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公司与公司其他关联公司同公司债权银行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于 2007 年 8 月 6 日签定了《协议书》。协议书内容现公告如下:

甲方（贷款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乙方（借款人）: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宝龙防弹车有限公司
丙方（担保人）: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宝龙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宝龙集团轻型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广东省金安汽车工业制造有限公司
杨龙江、黄乙珍
丁方:湖北阳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鉴于:

1–1、依据编号为兴银粤保借字（环市东支行）第 392003503545 号《兴业银行短期借款合同》和编号为兴银粤保借字（环市东支行）第 392003503545 号《兴业银行借款展期协议书》,乙方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甲方原下属单位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贷款 4000 万元。至 2007 年 7 月 18 日,该笔贷款尚欠贷款本金 10343594.09 元,发生欠利息 5030055.14 元。甲方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1–2、依据编号为兴银粤保字（环市东支行）第 200506130309 号《兴业银行短期借款合同》,乙方广州宝龙防弹车有限公司向甲方原下属单位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贷款 2500 万元。至 2007 年 7 月 18 日,该笔贷款尚欠贷款本金 17397852.00 元,发生欠利息 3351210.39 元。甲方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1–3、截止 2007 年 7 月 18 日,乙方（两借款人）共欠贷款人本金合计为 27741446.09 元,发生欠利息 8381265.53 元。

1–4、根据阳江市江城区人民法院（2006）城法执字第 577–5 号《民事裁定书》,乙方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273 台 TF 单排皮卡（TFR17HSLM）二类底盘（特殊状态）（以下简称皮卡）抵偿甲方贷款 13622700.00 元（每台 49900 元）。以上皮卡甲方尚有 266 台未处置。

1–5、丁方拟对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部分相关公司进行资产合作。

为维护各方利益,促进有关工作开展,经各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2–1、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丁方自愿为本协议 1–1、1–2 所述贷款本金合计 27741446.09 元及该本金自 2007 年 7 月 18 日之后所产生的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丁方保证 2007 年 7 月 30 日前归还贷款本金 1000 万元,2007 年 12 月 30 日前归还贷款本金 7741446.09 元, 2008 年 12 月 30 日前归还贷款本金 1000 万元及 27741446.09 元本金自 2007 年 7 月 18 日之后所产生的利息。

2–2、根据阳江市江城区人民法院（2006）城法执字第 577–5 号《民事裁定书》,乙方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273 台 TF 单排皮卡（TFR17HSLM）二类底盘（特殊状态）（以下简称皮卡）抵偿甲方贷款 13622700.00 元（每台 49900 元）。经协商,同意实物抵债改为由丁方代乙方向甲方现金偿还该抵债项下 13622700.00 元贷款对款项。本协议签定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丁方向甲方支付现金 6650000 元（每台 25000 元）后,甲方将抵债物 266 台皮卡退回给乙方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上述皮卡合格证暂不移交。此后,丁方每补足款项 24900 元,甲方相应移交一台皮卡合格证给乙方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丁方需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补足全部款项。丁方未付清相应款项、乙方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未取得相应汽车合格证前,相应皮卡所有权仍未完全转移。

2–3、在丁方履行完毕本协议 2–1 约定的保证 2007 年 7 月 30 日前归还贷款本金 1000 万元及 2–2 约定的本协议签定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现金 6650000 元的义务后,丁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向甲方申请协助解除有关财产查封;在丁方未违反本协议的情况下,甲方应当给予协助。

2–4、如丁方完成对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重组完成日止本协议所约定剩余贷款本息由新公司（指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代码为 600988）继续承担,本协议各方依本协议及原相关合同履行相应义务,享有相应权利。

2–5、如本协议依约得以履行,本协议 1–3 所述 2007 年 7 月 18 日之前产生的全部贷款利息甲方予以豁免,不再追究。

2–6、本协议履行过程中非因甲方过错产生的意外,甲方不承担相应责任,但因甲方过错产生意外结果,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2–7、本协议 2–1、2–2 归还贷款本息及代偿抵债款现金收款账户均为:户名: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账号:399000172600000182,开户行:兴业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其中本协议 2–1 项下用途为:支付兴楚宝 200707001 协议项下贷款本息;本协议 2–2 项下用途为:支付兴楚宝 200707001 协议项下代偿抵债款项。

2–8、如本协议未能依约履行,本协议 2–5 条取消,甲方有权依据本协议及原已生效的相关法律文书向人民法院申请依法执行。

3–1、本协议书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签约各方各执一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近期收到公司拥有 36.36%股权的投资子公司 – 广州宝龙集轻型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与其他关联公司同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于 2007 年 8 月 7 日签署的《债权减免协议书》,现将协议书内容公告如下:

甲方: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乙方:广州宝龙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广州宝龙集团轻型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丁方:广东省金安汽车工业制造有限公司
戊方: 湖北阳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己方:杨龙江

基于以下事实及原因:

（一）、广州宝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 2004 年 3 月 9 日与甲方签订《增发银贷字 03090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65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缺口,以广州宝龙集团轻型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丙方”）名下位于增城市三江镇银通工业园的四块土地共 219430.9M2（增国用（2003）第 B050080、B050081、B050083、B050078）的工业用地作为抵押,贷款期限 3 年,至 07 年 3 月 8 日。目前该笔贷款余额 1650 万元,截至 7 月 17 日应收利息 505 万元。

（二）、广州宝龙集团轻型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于 2004 年 3 月取得甲方授信额度 5000 万元,于该额度由广东省金安汽车工业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丁方”）和杨龙江提供保证,以丁方持有的东方宝龙（股票代码:600988）发起人法人股 39347880 股作为质押。丙方目前在甲方的贷款余额为 3150 万元,截至 7 月 17 日应收利息 1271 万元。

（三）乙方、丙方、丁方的实际控制人杨龙江先生为盘活企业资产,重整债务结构,拟决定引入戊方作为投资人,通过转让股权或实际控制权的方式,由戊方投入资金,对乙方、丙方在甲方的贷款的偿还进行安排,同时甲方在适当的条件下解除贷款项下担保财产的担保登记,以便由杨龙江先生将有关担保财产转至戊方名下。

为保障本次重组进程中各方利益以及共同确认操作协议,特约定如下:

1、本协议各方当事人签章的当日,由戊方自行筹措资金将人民币 800 万元的资金转入丙方在甲方的贷款帐户（开户行: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东风中路支行,户名:广州宝龙集团轻型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帐号:121103–512–01–0000951）,并由丙方出具划款还贷的材料交付甲方供甲方扣收偿还贷款本金。

2、甲方扣收 800 万元贷款后,即时对上述两笔贷款停止计息,并承诺如本协议其他各方完全、适当履行本协议的约定,乙、丙双方还清在甲方的两笔贷款的本金后,该两笔贷款的利息给予全免。如本协议任一方不能完全、适当履行本协议的约定,则甲方有权恢复对上述两笔贷款罚、复息的计收,并溯及至上述停息之日,而在本协议履行期间转入乙、丙方贷款帐户并由甲方扣收的资金,视同乙、丙方部分偿还贷款本金,甲方不作退还,由戊方仅得向乙、丙方追讨。

3、甲方扣收贷款后,乙方、丙方、丁方及实际控制人杨龙江先生（己方）应配合戊方,尽快协调其他债权人工作,使得其他债权银行尽快解除对丁方持有的东方宝龙（600988）发起人法人股 39347880 股的司法查封手续,以便丁方将上述股权向戊方转让。乙、丙、丁方向戊方保证不再有其他债权人对上述股权设置权利、采取司法查封措施或其他合法的限制,导致不能在适当的时间内办妥上述股权的转让手续,否则由乙、丙、丁方向戊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4、在上述股权排除转让障碍后,乙、丙、丁及实际控制人杨龙江先生（己方）须配合戊方办理有关东方宝龙公司发起人法人股转让的行政审批手续（如须）,排除证监会等有关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发起人法人股转让的政策障碍。

5、在上述证监会等行政审批手续申办中,甲方出具如丙方贷款本息全额偿还则同意涂销质押手续的承诺,以及丁方出具如丙方贷款本息全额偿还则按有关条件将质押股权向戊方转让的承诺（如丁方向戊方转让股权需另立协议,则该协议须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不得与本协议相违背,违背的条款无效）,并各自办理委托授权手续,由丙方、丁方、甲方、戊方共同赴上海证券登记公司办理股权质押涂销、转让手续,在递件前,由戊方划入 2350 万元至丙方在甲方的贷款帐户（开户行: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东风中路支行,户名:广州宝龙集团轻型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帐号:121103–512–01–0000951）,并由丙方出具划款还贷的材料由甲方扣收,将丙方所欠甲方贷款本金一次性偿还。

6、上述丙方贷款清偿以及丁方股权质押涂销、转让等手续须在 2007 年 11 月 30 日前办理完毕,否则视同乙、丙、丁、戊、己方违约,甲方可撤销本协议,并按本协议第二条的约定执行。

7、上述丙方贷款清偿以及丁方股权质押涂销、转让等手续办理完毕后,乙方、戊方、己方须尽快着手办理乙方在甲方贷款本息的偿还安排,乙方须不迟于 2007 年 12 月 20 日前将 1650 万元划入乙方在甲方开立的贷款帐户（开户行: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户名:广东发展银行资产管理广州分中心,帐号:121768–589–01–0000025,须与第五条所指款项同时划入）,并由乙方出具划款还贷的材料由甲方扣收,将乙方所欠甲方贷款本金一次性偿还,否则视同乙、丙、丁、戊、己方违约,甲方可撤销本协议,并按本协议第二条的约定执行。

8、戊方向本协议其他各方承诺其资金来源合法,主体资格符合我国有关上市公司发起人法人股转让及上市公司股东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如有）。

9、丁方、己方承诺,如本协议不获全面、充份、适当的履行而导致本协议最终被撤销或本协议任何一方违约时而导致须依本协议第二条执行时,丁方、己方对丙方在甲方的贷款本息偿还的连带保证责任期间将约定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两年。

10、本协议签订地为广州,自各方当事人签章后生效,如对本协议的履行发生争议,协议各方当事人须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东方宝龙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8 月 16 日